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预计 2026 年度及 2027 年 1-5 月期间将与关联方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时代”）及其子公司、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西湘潭电化”）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其中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3,268,720.10 万元，2027 年 1-5 月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720,938.40 万元。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刘干江先生、龙绍飞先生回避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宁德时代、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度预计金额(不含税)	2027年1-5月预计金额(不含税)	2026年1-2月已发生金额(不含税) [注3]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 [注3]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宁德时代及其子公司	原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595,384.00	272,884.00	52,437.60 [注1]	76,521.91 [注1]
				小计		595,384.00	272,884.00
向关联人采购综合服务	靖西湘潭电化	水、电、生活劳务、租赁等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20.10	8.40	2.87	17.07
				小计		20.10	8.4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宁德时代及其子公司	磷酸盐正极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2,673,316.00	1,448,046.00	242,627.42 [注2]	1,029,469.67 [注2]
				小计		2,673,316.00	1,448,046.00
合计				3,268,720.10	1,720,938.40	295,067.89	1,106,008.65

注1：公司将由宁德时代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碳酸锂并加工成指定型号磷酸铁锂的采购、销售按净额法核算，2025年关联采购金额不包含该部分碳酸锂采购额127,301.68万元，2025年按净额法核算抵消成本金额为130,674.65万元。2026年1-2月关联采购金额不包含该部分碳酸锂采购额6,716.81万元，2026年1-2月按净额法核算抵消成本金额为883.52万元。

注2：公司将由宁德时代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碳酸锂并加工成指定型号磷酸铁锂的采购、销售按净额法核算，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包含净额法收入68,724.28万元，其对应的销售额为199,398.93万元。2026年1-2月实际发生金额包含净额法收入463.86万元，其对应的销售额为1,347.38万元。

注3：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及2026年1-2月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三)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注 3]	2025 年度预计金额（不含税）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注 3]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宁德时代及其子公司	碳酸锂	76,521.91 [注 1]	262,496.00	2.93%	-70.85% [注 1]	2025 年 3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5-013）
	小计		76,521.91	262,496.00	-	-70.85%	-
向关联人采购综合服务	靖西湘潭电化	水、电、生活劳务、租赁等	17.07	21.00	0.00%	-18.71%	2025 年 3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5-013）
	小计		17.07	21.00	-	-18.71%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宁德时代及其子公司	磷酸盐正极材料	1,029,469.67 [注 2]	1,545,642.00	30.33%	-33.40% [注 2]	2025 年 3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5-013）
	小计		1,029,469.67	1,545,642.00	-	-33.40%	-
合计			1,106,008.65	1,808,159.00	-	-38.83%	-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注 3]	2025 年度预计金额（不含税）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注 3]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市场及双方业务需求情况按照可能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进行预计，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业务发展、市场情况、实际需求确定，因此，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的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有）			2025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受公司及关联方双方业务发展、市场情况、实际需求等因素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注 1：公司将由宁德时代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碳酸锂并加工成指定型号磷酸铁锂的采购、销售按净额法核算，2025 年关联采购金额不包含该部分碳酸锂采购额 127,301.68 万元，2025 年按净额法核算抵消成本金额为 130,674.65 万元。2025 年采购实际发生金额如按全额法还原后交易总额为 203,823.59 万元，与预计金额差异为-22.35%。

注 2：公司将由宁德时代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碳酸锂并加工成指定型号磷酸铁锂的采购、销售按净额法核算，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包含净额法收入 68,724.28 万元，其对应的销售额为 199,398.93 万元。2025 年销售实际发生金额如按全额法还原后交易总额为 1,160,144.31 万元，与预计金额差异为-24.94%。

注 3：2025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及相关数据比例未经审计。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一）宁德时代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900587527783P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	曾毓群
注册地址	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漳湾镇新港路 2 号
注册资本	440,339.4911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锂离子电池、锂聚合物电池、燃料电池、动力电池、超大容量储能电池、超级电容器、电池管理系统及可充电电池包、风光电储能系统、

	相关设备仪器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及售后服务；对新能源行业的投资；锂电池及相关产品的技术服务、测试服务以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
总资产	97,482,7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710,774.7
营业收入	42,370,1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20,128.2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3、关联关系

宁德时代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宁德时代及其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宁德时代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目前正常经营，具备相关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靖西湘潭电化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0257759965876
成立日期	2005年8月9日
法定代表人	成希军
注册地址	靖西市湖润镇新兴街
注册资本	40,12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固体废物治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
总资产	121,539.08
净资产	91,169.24
营业收入	56,203.77
净利润	5,591.75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

靖西湘潭电化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靖西湘潭电化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靖西湘潭电化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目前正常经营，具备相关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定价依据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上述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签订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保证公司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有利于发挥协同效应，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关联交易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预计金额，不构成业绩承诺，应以实际发生情况为准。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及保荐人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3月13日，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2025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系受公司及关联方双方业务发展、市场情况、实际需求等因素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的业务经营需要，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定价，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低于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产生差异主要是受公司及相关关联方业务发展、市场情况、实际需求等因素影响。公司2025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均依法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保荐人对湖南裕能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
-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七日